



中世紀中期的西歐

劉啟戈 李雅書選譯

商 务 印 书 館



世界史資料叢刊初集
中世紀中期的西歐

劉啟戈 李雅書選譯

商務印書館

本书原系三联书店 1957 年 7 月出版，共印 1 次，印数 7,800 册，自 1962 年 12 月起改由商务印书馆出版。

• 世界史資料丛刊初集 •

世界史資料丛刊初集編輯委員會編

*
中世紀中期的西歐

刘启戈 李雅书选譯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复兴門外翠微路

(北京市书刊出版业营业许可证出字第 107 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經售

京 华 印 书 局 印 装

统一书号：11017·158

1962年12月新1版 开本 787×1092 1/32

1962年12月北京第1次印刷 字数 89千字

印张 4 4/16 印数 1—2,000 册

定价(9)0.50元

編者的話

為了使學生易于接觸一些基本的史料和提高高等院校的世界史教學，我們編譯了這套“世界史資料叢刊初集”；同時，我們認為它對於一般學習世界史的人也會有些用處。

所謂基本史料是指在教學中多半會提到的那些原始文獻，因而我們的選材是以原始文獻或具有原始文獻價值的著作為限。

叢刊初集共計三十四个分冊，僅包括世界上古史、中世紀史和近代史的資料；現代史部分因所須選譯的資料多半不易找到，難于如期分冊完成，暫缺。

每一分冊的字數約為七——九萬。為使有限字數能有助于闡明歷史事件，故選材只能集中在幾個重點，即各分冊中的幾個部分；重點的選擇主要是根據它本身的重要性；但有時也因找不到資料而不得不放棄原所選定的重點。

應當選譯的資料如目前不能找到，暫缺。有時一個分冊已經脫稿才得到最初所要找的資料，為避免一再更改以致延誤出版起見，只好暫時不改。

現代史資料、被忽略的重點以及應選而未能選譯的資料，待將來計劃續集或專書來補充。

這套資料是為配合教學而編譯的。每一文獻的說明及附注例從簡略。每一分冊末附有譯名對照表。

我們希望讀者指正我們的錯誤，更希望讀者指出並供給應當補譯的資料。

本分冊說明

本分冊所收集的史料完全是屬於中世紀西歐中期的。中世紀中期是指着起自公元十一世紀末，止于公元十五世紀末的这一段時間。本分冊所收集的仅以西歐為範圍，而選材則集中於兩個方面，即社會鬥爭和城市興起。我們將這些史料和資料分成五個部分，前四部分屬於社會鬥爭，後一部分則屬於城市興起。

第一部分所收集的仅为公元十一世紀後期到十三世紀初期日耳曼皇帝和教皇之間有關“策封權鬥爭”的一些文件。因為從亨利三世（一〇三九——一〇五六）的時代起，皇帝即已開始使用權杖與戒指來策封主教。“策封權”的行使，更便於皇帝們在“合法”的外衣下，染指教會財產，因此從一〇四〇年起就曾有好幾次宗教會議加以譴責，至一〇七三年喜爾德布蘭（格累戈里七世）繼任教皇后遂與日耳曼王亨利四世進行正面鬥爭。這個鬥爭始於一〇七五年，止於一一二二年，幾乎經過了半個世紀。本部分所收集的史料有皇帝亨利四世、亨利五世和教皇格累戈里七世，巴斯卡爾二世，卡利克斯塔斯二世等往來文件共十六種。閱讀這些史料，一方面可以使我們明了策封權鬥爭的整個過程，另一方面還可以使我們知道為什麼教會在中世紀的社會生活中會成為一個具有決定意義的因素。因為教會的“神權”所建立的“理論”在這些文件中有詳細的闡釋。只有在我們

了解这些荒謬的神权概念之后，才可以对它进行正确的批判。

第二部分所收集的是有关十字軍的文件，首先是一〇九五年冬教皇烏爾班二世在克来芒宗教大会上的演說詞；其次是他和以后几个教皇所給予参加十字軍著的各种特权，特别是在十字軍的热忱減退以后。这几个文件充分說明了教皇們掀起十字軍的动机，也可以帮助我們了解参加者——特別是那些城市——的目的何在。

第三部分只包括了一一二一五年英王約翰所签署的“自由大宪章”一个文件，因为封建主与国王之間的斗争这是具有典型性的一次，而且这个文件也充分反映了前者的胜利。閱讀之后，将使我們明了它只是保护了封建主阶级和一部分上層市民的利益，与英、美資產阶级学者所吹噓为“英國人民自由的奠基石”的說法毫無共同之点。

第四部分所收集的是百年战争期間法国的札克里（札克雷）起义和英国瓦特·泰勒尔所领导的起义。这类史料的重要性是自明的，用不着多所解釋。但我們必須特別指出来的就是，它們都是从夫瓦沙（夫拉薩特）的“編年史”中摘譯出来的。而夫瓦沙本人也屬於当时法国的統治阶级，因此我們不能期望在他的記載中会沒有誣蔑性的語句。

第五部分收录了三类文件。第一类是国王們頒發的特許狀，它說明了城市和市民阶層是怎样形成的。但这只是城市形成的一种方式，例如意大利某些城市形成的过程則与此完全不同。第二类是商人基尔特的規章和議案。第三类是手艺基尔特的規章。我們从这些文件中可以看到这类組織在初期的进步性。因为它們通过泯除竞争，互相济助等方法来保护會員，使他們能在稳定的环境中从事生产，这在商

業復興的初期完全是必要的。但从文件中的另一部分——例如十四世紀的那幾個——我們也可以看到基爾特在開始發展它們的排斥性，如同限制入會的資格，清除农奴出身的會員（他們忘記了自己的祖先也是农奴），延长学徒的学习期限等等。这种种規定的用意都是要限制基爾特的發展，以便自己能更好地壟斷。但对于日益扩大中的市場來說，它們已逐漸在变成阻碍生产力發展的因素了。

本分册的史料选自下列三种書籍：

1. Ernest F. Henderson: Select Historical Documents of the Middle Ages. London: G. Bell & Sons, 1925.
简称：“中世紀历史文件选輯”。
2. Department of History, Univ. of Pennsylvania: Translations and Reprints from the Original Sources of European History. Philadelphia; University Press of the same. vols 1 and 2.
简称：“欧洲史原始史料翻譯与重印”，第一册，第二册。
3. Jean Froissart: Chronique de France, d'Angletere, d'Ecosse et d'Espagne. Trans. by John Bourchier, Lord Berners. London: Macmillan & Co., 1924.
简称：“夫瓦沙編年史”。

目 次

編者的話

本分冊說明

第一部分 皇帝和教皇关于策封权的斗争	1
一 一〇七五年十二月教皇格累戈里七世致国王亨利四世書	1
二 国王亨利四世复教皇格累戈里七世書 (一〇七六年一月三十四日)	6
三 日耳曼諸主教致格累戈里七世書 (一〇七六年一月二十四日)	8
四 格累戈里七世对亨利四世首次革职革教令 (一〇七六年二月二十三日)	11
五 亨利四世召集佛姆斯會議通告(一〇七六年)	13
六 格累戈里七世致日耳曼人辯白書 (一〇七六年四月或五月)	16
七 俄彭海姆會議强迫亨利四世發布的文告	21
甲 亨利王服从教皇权力之保証書	21
乙 亨利撤銷廢黜教皇格累戈里七世判決令 (一〇七六年十月)	21
八 格累戈里七世致書日耳曼諸侯，叙述亨利四世在 卡諾沙堡懺悔經過(一〇七七年)	22
九 禁止世俗权力策封令(一〇七八年十一月十九日)	25
十 一〇八〇年三月七日重申前令	26
十一 阐釋教皇地位及权力命令	27
十二 格累戈里对亨利四世第二次革职革教令 (一〇八〇年三月七日)	29
十三 布利克森宗教會決議(一〇八〇年六月二十五日)	33
十四 格累戈里七世致麦次主教赫尔曼書 (一〇八一年三月十五日)	36
十五 巴斯卡尔二世与亨利五世关于策封权之交涉	46

甲 巴斯卡尔二世第一次致亨利五世書 (一一一一年二月十二日)	46
乙 巴斯卡尔二世第二次致亨利五世書 (一一一一年四月十二日)	48
十六 佛姆斯宗教和約(一一二二年九月二十三日).....	50
甲 教皇卡利克斯塔斯二世敕令.....	50
乙 皇帝亨利五世敕令.....	51
第二部分 十字軍	53
一 一〇九五年教皇烏尔班二世在克萊芒宗教大会上的演說詞.....	53
二 教皇給予參加十字軍者之各種特權.....	58
甲 一〇九五年教皇烏尔班二世在克來芒宗教大会上給予參加十字軍者之特權.....	58
乙 教皇尤金三世給予參加十字軍者之特權書 (一一四五年十二月一日)	59
丙 教皇英諾森三世及第四次拉特兰宮宗教大会 給予參加十字軍者之特權(一二一五年十二月).....	62
第三部分 英国“自由大宪章”(一二一五年六月十五日).....	69
第四部分 法国和英国的农民起义	83
一 一三五八年法国札克里起义.....	83
二 一三八一年瓦特·泰勒尔所領導之英国农民起义.....	90
第五部分 中世纪中期有关城市文件	114
一 英王亨利二世給予林肯城之特許狀.....	114
二 商人基爾特規章.....	115
甲 林利吉斯聖三一商人基爾特規章.....	115
乙 林城聖三一基爾特常例与習慣六項(附議案三則)	119
三 有关手艺基爾特文件.....	121
甲 一一三〇年英国財政大臣卷筒帳冊中有关手艺基爾特之記載(摘录).....	121
乙 倫敦馬刺業基爾特規章(一三四五年).....	121
譯名对照表	124

第一部分

皇帝和教皇关于策封权的斗争

一 一〇七五年十二月教皇格累戈里 七世致国王亨利四世書

一〇七五年格累戈里在羅馬召开宗教會議，譴責买卖“聖職”，宣布俗人行使教职策封权为非法并将亨利四世之近臣五人——被控为購買“聖職”者——驅逐出教，冀促亨利就范，但亨利置之不理。教皇于一〇七八年以此書貽之。

上帝的众僕之僕，主教格累戈里致書于亨利王，假若他对羅馬教廷表示忠順而且够得上称为一个基督教国王的話，願向他致候并祝福。

當我們听说你故意和教廷处分过的革教者及宗教會議判決过的革教者往还時，便不得不向对于你致送使徒的祝福表示躊躇，因为使徒之长聖彼得賦予我們的職責是要求我們在这些事情上权衡輕重，加以严格判断的。如果这件事情是实在的，那末，除非你与他們分离，促使他們悔罪，同時对于你自己所犯的罪也表示懺悔，而且得到赦免与寬容，你就得不到上帝的与教廷的祝福与恩惠。因此，我們劝告閣下，若感觉在这个事件中有罪，就应当从速与教会的主教接洽悔罪的手續。他經過我們的准許，当指示你举行合宜

形式的懺悔，对你的罪过予以寬赦，并在你同意后，将你懺悔的情况向我們提出翔实的書面報告。

此外，令我們感覺到十分奇怪的是：你常向我們致送極其虔敬的信件，而且通过你的使节經常使用一些很謙逊的詞句，諸如称你自己为聖母教会和我們的兒子，有誠篤的信仰，單純的热爱，虔敬，恭順与溫和的态度等等，但事实上，你的心地和行为却十分乖僻，因为你对于教廷和使徒法令所視為最重要的事情拒不遵守。其他姑且不論，即如米兰事件^①的結果，已足以証明你所行的，与你經由你的母亲及我們派到你处的主教向我們所應承的和所表示的意向与心願，完全相反。这件事同時也說明了你这样作的动机。現在你又在原有的創痕上加上創傷，違反教廷的習慣擅自将斐爾摩和斯波雷托两处的教会給予某些我們素不相識的人。即令說教会也可由私人来賜予的話，那末，它的接受者至少也应当是知名之士，而且能証明其行为是向來高尚的人，否則，就是为他举行照例的按手礼也是非法的。

你既然自己承認是教会的兒子，那末，为了适合于一个国王的尊严起見，你也应当对教会的主人，使徒之长聖彼得表示深切的崇敬。你若是主的羊，那末主就已經用自己的言語与权力将你交給了他，因为基督曾經这样說过：“彼得，你餽养我的羊”^②，又說：“我要将天国的鑰匙交給你，凡你在

① 按当时米兰大主教职位虛悬已久，教皇与皇帝均欲任命自己的党羽繼任。一〇七五年秋亨利四世遣伯爵埃伯尔哈德率兵入意，同时任命一名泰德尔多之僧侶为米兰大主教。

② 見“新約全書”“約翰福音”第二十一章第五节。又“馬太福音”第十六章第十九章。按策封权斗争文件中引用“聖經”原文甚多，譯者据罗伯特·楊之“聖經要目分类索引”及官話本“新旧約全書”分別查出。以后不具列出处，以省篇幅。

地上所捆綁的，在天上也要捆綁，凡你在地上所釋放的，在天上也要釋放。”我們雖是罪人，或不管怎樣無價值的人，但既然在聖彼得的座位上與使徒的職位上，就應當是他的權力的代表。因此，無疑地，凡是你所給我們的，無論是文字或言語，他自己都能接到，因為正當我們閱讀每一封信件，或傾聽任何發言者的陳述時，他自己也在同時敏銳地注意到這些言詞是出自何等心腸。由於這個原故，閣下須注意自己的言詞與派駐教廷使節所表达的意見，不應令人感覺有與基督徒的信仰和教會在關係永久救恩的事件上有任何矛盾。你不應當抗拒對全能的上帝給與應有的敬畏，須知這不是敬畏我們。——其實主也曾對使徒和他們的繼承者說過：“凡聽從你們的就是聽從我，拒絕你們的也就是拒絕我。”我們知道，凡忠順於上帝的人，對於我們的命令和我們遵照教父法令所頒布的一切指示，必不至拒絕遵行，正如出自使徒自己的口。耶穌，為了對摩西的座位表示尊敬，曾命令使徒們對坐在他的（摩西）座位上的文士和法利賽[⊖]人的訓示都當遵守。使徒們和福音教義的座位與基礎既是基督，那末，通過那些被擇擇為職司其事的人所宣揚的，就應當更被接受和遵守，這是不容有任何置疑的。

本年在教廷舉行的宗教會議，遵照上帝的意旨，由我們主持，你自己的某些忠實臣僕也曾參與。會議鑒於長時期來基督教會的紀律已淪於廢弛，最重要的，拯救靈魂的方法因為受了魔鬼的破壞而被踐踏在地，主的羊群也顯然被打擊而瀕於危險，因此毅然決定重新返回到教父們的誠命與訓示中去。我們並沒有頒布任何新的，或根據自己的意志

[⊖] 以色列人一宗教派別之教師，有解釋經文及普通法典之權，享有崇高之社會地位。

而發的命令，而只是根據初期教會紀律的唯一原則，責令糾正過去的錯誤，重行追隨聖徒們所留下的腳踪。關於基督的羊群，他們的獲得救贖與永生，除了他自己所指示的途徑外，我們別無所知。他說：“我就是門，凡從我進來的必然得救，並且出入得草吃。”這條途徑，是使徒們所宣揚的，也是教父們所遵守的，我們從“福音書”卷與“聖經”的每一頁中都可以學習到。

關於這條誠命，某些人，由於重視人的尊榮過於神的尊榮，認為是難以背負的重擔，但從我們這些具有較為適合的職銜者看來，則認為是重行獲得救贖與光亮的必要真理，因此堅持不僅你和你國內的臣民必須虔敬地接受和遵守，就是普天之下凡承認基督，敬愛基督的王公與人民都應當接受和遵守。你的聲譽，尊榮，剛勇等等既都超過別人，那末，在對基督的忠誠方面也應該超過他們。這是我們素來所期望的，而對你來說也是應當如此的。然而我們又擔心這些誠命或者對於你是一個過重的負擔，或者會使你受到委屈，因此，通過你的忠實臣僕，我們曾經寄語給你，使你在見到一切壞習慣的改變時，不致引起驚擾，而且希望你從你的國內派遣聰明和敬虔的人士到我們這裡來。如果他們能合理地證明教父們的法令有減輕或緩和的必要，只要不侵犯永生王的尊榮，也不致危及我們自己的靈魂，我們是可以照辦的。可是，在這件事情上，你就好像從沒有聽見過我們的亲切勸告一樣。如果你在干犯使徒的法令以前，曾經向我們提出過甚麼要求，或與我們進行過協商，而我們壓迫你，或者侵犯了你的尊嚴，那末你完全是对的。但後來你所做的那些事情及其所招致的結果，充分說明你從沒有考慮過我們的命令，也沒有遵守任何公正的原則。

但上帝仍然是恒久忍耐的，也永远是寬容的，他希望你能糾正自己錯誤的道路，而我們也在期待你的知識日漸增長，終于能心迴意轉遵奉上帝的誠命。我們深知基督的权力在你之上，因此願意用父亲的慈愛警告你，如果你追求自己的尊榮超过他的尊榮，将是何等危險的事。希望你自此以后不再用現在的这些行为来阻碍教会的自由（教会是基督認為值得作他天上的配偶的），而翻然改圖，开始用自己的剛勇与忠誠促使全能上帝与聖彼得的尊榮得到更大的發展，从而也使你自己的荣誉隨之增高。当你战胜敌人的時候，你应当特別感謝他們，因为正是通过这事件，显示了上帝所加于你的丰富恩典。当人們向你致送美好幸运的祝賀時，你就更应当讓他們看見你对上帝的敬虔。希望对上帝的敬畏，能較我們的警告更深入你的心中，因为任何王国或帝国都是在他的权力之下。当扫罗王遵奉先知的指示時，就取得了胜利，但旋即因胜利而矜夸，拒絕奉行先知的命令，于是就受到主的懲罰。反之，大衛王在勇敢的荣誉中却表現得極為謙逊，他所得到的報酬是何等巨大的恩惠。这一切你当牢記在心。

末了，你各次信內所叙述的事項，我們都已閱悉，但尙不拟作答，須俟你的大使拉波提，阿德朴內斯与攸德斯卡以及曾參加过我們談話的人回到这里，并将我們[⊖]委托他們向你討論的事件詳細彙報后，再行决定。

十二月二十六日，給于羅馬。

第十四号敕書

[⊖] 按教皇及西洋各国君王在文告或演說中自称时，多用第一身多數，以示尊崇，本分册中概依原文譯成“我們”或“余等”以避免用“朕”、“朕躬”一类名詞。

二 國王亨利四世復教皇格累戈里七世書

(一〇七六年一月二十四日)

亨利四世于接获教皇格累戈里七世前書后，即召集日耳曼及其他各地之一部分主教在佛姆斯举行會議，決議廢黜格累戈里，并以此書貽之。
(附各主教致教皇格累戈里書)

亨利，非由于篡夺，乃由于受命于天的國王，致書于現在
在並非教皇而是偽僧的喜爾得布蘭。

这样的称呼是由于你咎有应得，因为你在教会中的升迁，每一个职位的获得毫無例外地，都是由于爭奪而非由于誠篤，由于可咒詛的方法，而非由于可祝福的方法。我們現在就許多事件中提出几个特別的实例，就是：你不仅不惧怕向聖教会的統治者，主的受膏者，大主教，主教与神甫等施行强暴，而且将他們視同不知主人意向的奴隶一样，踐踏在脚下。你就是使用这种将他們踐踏在脚下的方法得到群众的贊許。你輕視他們為無知，而唯有你才知道一切，但你的知識不是作为教化之用，而是作为破坏之用。因此，我們有理由相信你所僭窃的、作为你自己名号的聖格累戈里[⊖] 所說：“有权勢的人，如果隶属于他的人愈众，他的驕傲也必愈益增长，他必相信他自己能較一切的人作更多的事”的預言确是指你而說的。为了維持教廷尊荣的热忱，我們曾忍受这一切，但你却誤解我們的謙讓为恐惧，因而肆無忌憚地起来反对上帝所賦予我們的王权，而且敢于用剥夺此項权力的

[⊖] 按以格累戈里为名之教王前后十六人。此处之聖格累戈里指公元五九〇年至六〇四年为教王之格累戈里一世。

威胁来对付我們，好像我們的王国是从你的手中接受的，好像一切王国和帝国都是掌握在你手中，而非掌握在上帝的手中。其实我們的王国的确是由主耶穌基督給予的，而你的教皇职位却不是蒙召喚的。你的升迁是使用下列的步驟。你使用僧職中所憎恨的詭計來获得金錢；然后使用金錢來市惠，使用刀劍來取得和平的宝座（教皇职位）。你在和平的宝座上又破坏和平，因为你用武装臣民的方法來反对他們的統治者；因为你自己既不是蒙上帝召喚的，却訓示別人去蔑視為上帝所召喚的主教們；因为你为俗人們僭窃了高于神甫的职位，因此使俗人們对自己从上帝手中所接受的，經過主教們行接手典礼的教士們，任意廢黜，或竟加以其他罪名。至于我，虽然不配躋于受膏者之列，但却經過膏沐而得国，你也曾为我举行过接手之礼。依照教父們訓示的傳統，只有上帝才可以裁判我。除非我背弃自己的信仰——这是上帝所不許可的——我決不能因任何罪名而被廢黜。以古代教父們的聰明睿智，尙且不过問“叛教者”朱理安[⊖]的事情，而仅把他交給上帝，讓上帝自己去裁判他，廢黜他。真正的教皇彼得自己也曾說过：“須敬畏上帝，尊敬君王。”可是你既不敬畏上帝，也不尊重我——他所选立的君王。聖保罗曾說：“無論何人，或是我，或是从天上来过的使者，若傳福音給你們，与我們所傳給你們的不同，他就应当被咒詛。”若是連另傳一种福音的天使都不能免于咒詛，那末你这个在世界上另傳一种福音的人就更应当受咒詛了。因

⊖ 朱理安三五五年为羅馬帝国西部凱撒，駐驛巴黎。三六一年赴君士坦丁堡任羅馬皇帝。即位后公开宣布放弃基督教，改宗异教，并下令准許一切宗教同受寬容，故外号“叛教者”。三六三年朱理安率兵与波斯人战，六月二十六日以箭伤死于陣，教會遂傳为天罰。

此，你这个受咒詛的人，同時也是經我們的主教們和我們自己裁判為有罪的人，就應當放棄你所僭竊的職位，立即從使徒的座位上滾下來。讓別人來登上聖彼得的寶座吧，他將宣揚聖彼得的健全教義，而不是披着宗教的外衣來行強暴。我，亨利，奉天承運的國王，茲會同我們的主教們向你發出命令：滾下來，滾下來，接受萬古的咒罵。

三 日耳曼諸主教致格累戈里七世書

(一〇七六年一月二十四日)

邁思茲大主教西格弗里暨特利夫斯的猶多，烏特勒支(攸特累克特)的威廉，麥次的赫爾曼，勞登的亨利，凡爾登的利伯特，都爾的俾波，斯派爾的荷斯曼，哈伯斯達的柏克哈，斯特拉斯堡的弗納，巴塞爾(巴爾)的柏克哈，康士坦斯的鄂圖，浮茲堡的阿達伯羅，班堡的羅德柏，拉梯斯本(累根斯堡)的鄂圖，弗里新的埃林納，愛希斯塔特的俄德利克，閔斯德的腓德烈，明頓的愛柏特，希爾德斯罕姆的赫齊爾，俄斯那堡的本諾，拿波里(那不勒斯)的埃波，巴得蓬的伊馬杜斯，布蘭敦堡的提埃多，洛桑的部克哈德，未羅那的布盧諾，致書于喜爾得布蘭弟兄：

當你最初侵犯到教會的樞機部分時，我們雖然明知其為一種非法，卑鄙，同時也是違背公理與正義的行為，是像你這樣素來傲慢的人的一種僭竊，但我們想最好採用某種原諒式的緘默，以掩飾你在擢升中的惡劣开端，希望這些邪惡的开端終於能得到矯正，并在某種程度內會為你以後的公正與熱忱所泯除。可是，直到現在，從各地教會所表現的